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 
交通事務局  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de Tráfego

## 關於立法會蘇嘉豪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 2019 年 10 月 22 日第 1232/E890/VI/GPAL/2019 號公函轉來蘇嘉豪議員於 2019 年 10 月 8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9 年 10 月 23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由於在原合同屆滿前政府與巴士公司未能就磋商新合同達成共識，為保障巴士服務不中斷，故此，政府已按原合同與兩巴短期續約 14 個月。

政府與巴士公司仍需要時間磋商，有具體內容將適時公佈。因應公眾對巴士服務的需求和意見，政府在磋商時會從多方面考慮，對各種處理方式均持開放態度。

交通事務局局長

林衍新

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廿二日